



CARICO HOLDINGS LIMITED

中汽資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中汽資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130,635	2,749
銷售成本		(130,340)	(2,246)
毛利		295	503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	2,625	(428)
行政支出		(39,902)	(28,2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調整		(282)	(506)
陳舊存貨撥備		(1,359)	—
財務費用	5	(3)	(600)
聯營公司商譽減值		—	(25,479)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減值		(393)	(4,667)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1,717)
除稅前虧損	6	(39,019)	(61,121)
稅項	7	(80)	—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39,099)	(61,121)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318)	(17,475)
年內虧損		(39,417)	(78,596)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計入：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2,544)	(77,136)
少數股東權益		(6,873)	(1,460)
		<u>(39,417)</u>	<u>(78,596)</u>
股息	8	<u>—</u>	<u>—</u>
		港元	港元 (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9	<u>(0.0249)</u>	<u>(0.1650)</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0.0247)</u>	<u>(0.1276)</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62	9,960
商譽		3,990	816
聯營公司權益		—	3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918	—
其他經營資產		205	—
		29,575	11,169
流動資產			
存貨		8,487	10,03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8	4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4,964	26,1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8,356	32,543
		131,855	68,76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0,810	5,052
稅項撥備		80	—
		10,890	5,052
流動資產淨值		120,965	63,71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0,540	74,88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139	8,289
儲備		128,755	56,60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45,894	64,895
少數股東權益		4,646	9,986
權益總額		150,540	74,881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b)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 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詮釋第4號	公平值選擇權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本集團並未在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8號	業務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 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 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三 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特許服務權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目前仍未能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汽車零件、證券投資、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投資控股。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a) 主要呈報方式— 業務分類

於本年度，本集團終止經營買賣電子零件業務。因此，為符合相關規定，去年之綜合收益表及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之呈列已重列。

業務分類之描述如下：

- (i) 製造及買賣汽車零件業務；
- (ii) 證券投資分類包括買賣證券及出售投資；
- (iii) 證券經紀分類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
- (iv) 「其他」分類主要包括發行電視節目、提供物流服務及其他貿易業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按業務分類劃分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製造及買賣 汽車零件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類間撇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買賣 電子零件 千港元	綜合數額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	10,473	112,691	1,023	6,448	—	130,635	—	130,635
- 內部	—	—	224	—	(224)	—	—	—
	10,473	112,691	1,247	6,448	(224)	130,635	—	130,635
分類業績	(11,967)	142	(2,393)	(1,838)	—	(16,056)	(318)	(16,374)
未分配集團開支						(22,567)	—	(22,567)
財務費用						(3)	—	(3)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之減值						(393)	—	(393)
除稅前虧損						(39,019)	(318)	(39,337)
稅項						(80)	—	(8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 前虧損						(39,099)	(318)	(39,417)
少數股東權益						6,873	—	6,87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						(32,226)	(318)	(32,544)
分類資產	20,061	5,165	17,274	3,736	—	46,236	—	46,236
未分配						115,194	—	115,194
資產總值						161,430	—	161,430
分類負債	(7,804)	(5,064)	(7,125)	(5,667)	15,600	(10,060)	(11)	(10,071)
未分配						(819)	—	(819)
負債總值						(10,879)	(11)	(10,890)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製造及買賣 汽車零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買賣 電子零件 千港元	綜合數額 千港元
收入	1,381	1,368	2,749	13,649	16,398
分類業績	(3,109)	(9,397)	(12,506)	(17,475)	(29,981)
未分配集團開支			(16,152)	–	(16,152)
財務費用			(600)	–	(600)
聯營公司商譽減值			(25,479)	–	(25,479)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減值			(4,667)	–	(4,667)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717)	–	(1,717)
除稅前虧損			(61,121)	(17,475)	(78,596)
稅項			–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61,121)	(17,475)	(78,596)
少數股東權益			1,460	–	1,4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年內虧損			(59,661)	(17,475)	(77,136)
分類資產	23,494	3,278	26,772	12,167	38,939
聯營公司權益			393	–	393
未分配			40,601	–	40,601
資產總值			67,766	12,167	79,933
分類負債	(3,950)	(312)	(4,262)	(10)	(4,272)
未分配			(780)	–	(780)
負債總額			(5,042)	(10)	(5,052)

(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按地區分類劃分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綜合數額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收入	<u>121,357</u>	<u>1,980</u>	<u>7,298</u>	<u>130,635</u>
分類資產	<u>125,107</u>	<u>31,981</u>	<u>4,342</u>	<u>161,430</u>

	二零零六年			綜合數額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收入	<u>1,177</u>	<u>14,779</u>	<u>442</u>	<u>16,398</u>
分類資產	45,061	34,479	—	79,540
聯營公司權益	<u>393</u>	<u>—</u>	<u>—</u>	<u>393</u>
資產總值	<u>45,454</u>	<u>34,479</u>	<u>—</u>	<u>79,933</u>

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出售證券投資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	(1,076)
匯兌收益	27	—
利息收入	2,521	43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	45
其他	<u>72</u>	<u>171</u>
	<u>2,625</u>	<u>(428)</u>

5.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利息	—	5
銀行透支利息	3	—
股東貸款利息	—	595
	<u>3</u>	<u>600</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數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核數師酬金	611	300	—	—	611	300
售出存貨成本	14,078	945	—	20,605	14,078	21,550
證券投資成本	111,251	—	—	—	111,25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47	686	—	450	2,647	1,1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370	17	—	23	370
承租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2,851	827	—	—	2,851	827
陳舊存貨撥備	1,359	—	—	—	1,359	—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	—	—	—	6,664	—	6,66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	—	—	3,053	—	3,053
無形資產之減值	—	55	—	—	—	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調整	282	506	—	—	282	506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2,101	4,752	—	85	12,101	4,837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601	823	—	—	5,601	82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680	296	—	4	680	300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二零零六年：零港元)，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

7. 稅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25	—
海外	55	—
本年度稅項支出	<u>80</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 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年內本公司並無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二零零六年：零港元)。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i)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32,544,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77,136,000港元) 及(ii)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07,019,733股 (二零零六年：467,394,970股) 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2,544	77,136
減：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u>(318)</u>	<u>(17,475)</u>
用於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 之虧損	<u>32,226</u>	<u>59,661</u>

所使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計算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者相同。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0002港元(二零零六年：0.0374港元)，乃根據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3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7,475,000港元)計算。所使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計算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者相同。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該等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該等年度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2,345	13,856
墊付供應商款項	—	64
其他應收賬款	2,619	12,214
	<u>14,964</u>	<u>26,134</u>

計入結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附註)	11,619	1,786
四至六個月	573	—
六個月以上	153	12,070
	<u>12,345</u>	<u>13,856</u>

附註：其中包括證券經紀業務應佔款項為6,75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

與客戶之貿易條款為現金或信貸形式。對於以信貸形式進行貿易之客戶，本集團會根據有關業務慣例給予信貸期，並為客戶設定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於未償還之應收賬款進行嚴格監控，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之結欠均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

除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以當時最優惠年利率加百分之五計息外，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概不計息。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8,487	19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323	4,859
	<u>10,810</u>	<u>5,052</u>

計入結餘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附註)	8,368	193
六個月以上	119	—
	<u>8,487</u>	<u>193</u>

附註：其中包括證券經紀業務應佔款項為6,79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

除若干有關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之應付客戶款項以約當時市場儲蓄存款利率計息外，應付貿易賬款結餘概不計息。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向江蘇松林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發出通知，確定終止就以約63,000,000港元代價之建議認購洽商正式協議條款及條件。

13. 比較數字

正如附註3(a)所述，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電子零件買賣業務，會計處理及上一個財政年度財務報表之呈列數字已按照有關規定重列。因此，為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130,6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127,900,000港元（不包括終止經營業務買賣電子零件所貢獻之營業額），而本集團之不同分類業務亦穩步改善。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由上個財政年度之77,100,000港元收窄至約32,500,000港元，即減少57.8%。

於二零零六年年中，本集團之汽車零件加工廠開始規模生產以日本品牌「尤里克拉」行銷之空調壓縮機。空調壓縮機甚受美國、澳洲、歐洲及日本等不同國家客戶歡迎。目前，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於20個國家擁有「尤里克拉」商標，於日本、韓國、德國及美國擁有「尤里克拉」產品專利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該加工廠通過ISO9001:2000國際質量認證。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製造及買賣汽車零件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0,500,000港元，分類虧損約為1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進滙證券有限公司（「進滙」）全部已發行股本。進滙向個人及公司客戶提供股票經紀服務，為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之持牌法團，並且為交易所參與者及聯交所交易權之持有人。

於回顧年度內，香港股市氣氛暢旺，本集團之證券經紀及證券投資業務從中受惠。股市向好，本集團之證券經紀業務及證券投資之營業額錄得大幅增長。為利用有利之市況進一步提升股東回報，本集團將密切注意市場形勢，並於物色到良好投資機會時利用本集團之特定財務資源進行證券投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證券經紀業務之收入約為1,200,000港元，分類虧損約為2,400,000港元。同期，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之收入約為112,700,000港元，分類溢利約為100,000港元。

儘管整體經濟呈現增長趨勢，但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上述業務面臨嚴峻挑戰。此外，本集團之物流業務亦面臨同業之激烈競爭，因此尚未為本集團帶來溢利。故此，管理層將繼續不時改善及檢討其現有業務。

本集團之前景及未來計劃

展望未來，管理層將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致力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之目標乃透過收購及發展具良好前景之項目，建立一個穩健之平台以投資於提供高增長之業務。因此，本集團將積極物色可望為股東帶來更多價值之潛在投資機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約為29,600,000港元，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流動資產約為131,900,000港元，主要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貸，因而錄得現金淨額約108,400,000港元。

集資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本公司公佈，建議公開發售新股，基準為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並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順利完成。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96,500,000港元，其中約63,000,000港元擬投放於一項投資建議，而餘額則用作營運資金及未來投資。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告所述，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就投資建議簽署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經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無法律約束力之補充諒解備忘錄修訂)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失效。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所述，在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務概況進行詳細檢討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向對方發出通知，確認終止就該投資建議洽商條款及條件。因此，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完成之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約63,000,000港元原本預留用於該投資建議，將改為用作未來營運資金及／或於日後物色到機會時作出其他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鑑於港元兌美元匯率一直且可能維持穩定，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將仍然有限。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種類之資產抵押，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日本分別聘有34名、143名及2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參考市況及員工之個人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參與香港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之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亦為日本僱員提供退休保障計劃及勞工保險。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作為其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福利。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作出資本出資之資本承擔為780,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六年：零港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奏效企業管治原則、更高透明度、公司運作更加獨立以及有效股東通訊機制，將推動本公司穩健發展，亦符合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除下文披露者外及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修訂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後，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4.1條

本守則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重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吳家耀先生無指定委任期。吳家耀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九日辭任。

守則條文第A.4.2條

本守則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推選。此外，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第99條，本公司主席與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根據公司細則第102(B)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行董事會新增董事之董事，任期僅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一項決議案獲通過，以修訂公司細則。根據經修訂公司細則第99條，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亦須輪值告退，另根據經修訂公司細則第102(B)條，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彼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推選，並合資格於該大會膺選連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證券。

審閱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中汽資源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蘇少明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古川令治先生# (主席)、葉志釗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盧永逸先生**、梁仲德先生** (營運總裁兼項目總裁)、蘇少明先生** (財務總監)、翟志文先生#、田辺隆一先生#、若山健彥先生#、黃國權先生#、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